

审计报告

陕金会审字[2023]187 号



眉县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眉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收入支出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会管理层负责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陕西金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十月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眉县红十字会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6,221.63	37,526.59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缴税费		
财政应返还额度			应缴国库款		
应收票据			应缴财政专户款		
应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预付账款			应付票据		
其他应收款			应付账款		
存货			预收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流动资产合计	26,221.63	37,526.59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责合计	-	-
长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	-	-	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原价			长期应付款		
减：累计折旧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	-
无形资产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原价			事业基金	26,221.63	37,526.59
减：累计摊销			非流动资产基金		
待处置资产损溢			专用基金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财政补助结转		
			财政补助结余		
			非财政补助结转		
			非财政补助结余	-	-
			1. 事业结余		
			2. 经营结余		
			净资产合计	26,221.63	37,526.59
资产总计	26,221.63	37,526.5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6,221.63	37,526.59

收入支出表



编制单位：眉县红十字会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本期财政补助结转结余	1	-	-
财政补助收入	2		
减：事业支出（财政补助支出）	3		
二、本期事业结转结余	4	-1,293.35	-11,304.96
（一）事业类收入	5	31,816.65	1,231,188.04
1. 事业收入	6	116.65	1,158.04
2. 上级补助收入	7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8		
4. 其他收入	9	31,700.00	1,230,030.00
其中：捐赠收入	10	31,700.00	1,230,030.00
减：（二）事业类支出	11	33,110.00	1,242,493.00
1. 事业支出（非财政补助支出）	12	1,400.00	2,463.00
2. 上缴上级支出	13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4		
4. 其他支出	15	31,710.00	1,240,030.00
三、本期经营结余	16	-	-
经营收入	17		
减：经营支出	18		
四、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经营结余	19		
五、本年非财政补助结转结余	20	-1,293.35	-11,304.96
减：非财政补助结转	21		
六、本年非财政补助结余	22	-1,293.35	-11,304.96
减：应缴企业所得税	23		
减：提取专用基金	24		
七、转入事业基金	25	-1,293.35	-11,304.96

眉县红十字会

2022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企业简介

眉县红十字会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326MB291843X8；法定代表人：张浩；住所：眉县首善街道办首善街 317 号；经费来源：全额拨款；开办资金：3.92 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安全，促进和平进步事业。宣传和执行《中国红十字法》，开展备灾救灾、社会救助、救护培训；推动献血、干细胞及器官捐献。举办单位：眉县卫生健康局。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会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规定。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贵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的计价遵循历史成本原则。

三、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会资产总计 26,221.63 元，负债合计 0.00 元，净资产总计 26,221.63 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26,221.63	37,526.59
合 计	26,221.63	37,526.59

2、事业基金期末余额 26,221.63 元。

3、事业类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事业收入	1,158.04	116.65
其中：利息收入	152.04	116.65
会费	1,000.00	
其他	6.00	
其他收入（捐赠收入）	1,230,030.00	31,700.00
合 计	1,231,188.04	31,816.65

4、事业类支出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事业支出	2,463.00	1,400.00
其中：办公桌椅		1,200.00
网银年费	200.00	200.00
网银手续费	23.00	
培训费	2,000.00	
竞赛费用	240.00	
其他支出	1,240,030.00	31,710.00
其中：防汛救灾款		31,700.00
转账手续费		10.00
捐赠支出	1,230,030.00	
补助支出	10,000.00	
合 计	1,242,493.00	33,110.00

四、未决诉讼、未决仲裁情况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眉县红十字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